

淮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部门

2021 年部门预算

2021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2021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1.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3.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4.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算表
5.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
6. 2021 年收支预算总表
7. 2021 年收入预算总表
8. 2021 年支出预算总表
9. 2021 年项目支出表(不含涉密项目)
10.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 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3. 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4. 关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5. 关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6. 关于 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7. 关于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8. 关于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9.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淮南市委办公室 淮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淮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单位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淮办秘〔2019〕33 号）文件规定，淮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主要职责是：淮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贯彻执行党中央关于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的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工作职责如下：

1、贯彻执行国家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规范等，起草相关规范性文件。研究提出全市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

2、研究提出全市重要物资储备规划和储备品种目录的建议。根据储备总体发展规划和品种目录，组织实施全市重要物资和应急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

3、管理粮食、棉花和食糖储备，负责市级储备粮棉的行政管理和对受委托省级储备粮棉的监管工作。监测全市粮食和重要物资供求变化并预测预警，承担全市粮食流通总量平衡的具体工作，指导协调国家政策性粮食购销工作，保障军粮供给。建立市际间粮食购销关系，协调产销区粮食余缺调剂。承担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的具体工作。

4、负责全市粮食流通、加工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管理承担市级和受委托省级物资储备承储单位安全生产的监管责任。

5、根据储备总体发展规划，统一负责全市储备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拟订全市储备基础设施、粮食流通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有关储备基础设施和粮食流通设施市级投资项目。

6、负责对管理的政府储备、企业储备以及储备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粮食质量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市粮食库存检查工作

7、负责粮食流通行业管理，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政策，负责协调推进粮食产业发展有关工作。负责粮食和物资储备的对

外合作与交流。

8、负责市委、市政府和市委编委明确的安全生产职责。

9、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0、职能转变。

（1）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进一步精简行政审批，减少环节、简化程序、提高效率，答复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

（2）改革完善储备体系和运营方式，加强市级储备，完善县级储备，进一步发挥政府储备引导作用，鼓励企业商业储备，推动形成中央储备、省级储备与市县储备，政府储备与企业储备互为补充的协同发展格局。

（3）加强市场分析预测和监测预警，充分运用大数据等科技手段，强化动态监控，提高储备防风险能力，增强储备在保障国家安全、稳定社会预期、引导市场方面的作用。

（4）加强监督管理，创新监管方式，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着力加强安全生产，根据储备总体规划 and 品种目录动用指令，监督储备主体做好收储、轮换，确保全市储备物资收得进、储得好、调得动、用得上。

11、有关职能分工。

与市应急管理局的职责分工。市应急管理局负责提出救灾物资的储备需求和动用方案，组织编制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会同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部门确定年度购置计划，根据需要下达动用指令。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根据救灾

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年度购置计划，负责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市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淮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预算和市局下属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淮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行政单位
2	淮南市粮食局中心化验室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3	淮南市粮食成人中等专业学校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新增市级成品粮储备 1000 吨，夯实粮食调控物资基础。执行国家粮食最低收购价政策，正常年景全社会完成粮食收购量 120 万吨。加快推进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粮油加工年产值实现 140 亿元以上。深化市属国有粮食企业改革，提升国有粮食经济质量效益。为实现上述工作目标，重点抓好以下八项重点工作：

一是加大安全保障力度。落实粮食安全责任，改革完善体制机制，加强粮食储备安全管理，保障区域粮食安全。修订淮南市突发粮食事件应急预案。完善重要物资储备管理机制，完成市级应急救灾物资采购任务。**二是加大宏观调控力度。**完成各级储备粮油轮换和政策性粮食出库任务。适时开展粮食应急

演练，提升粮食应急能力。提高军粮供应工作水平，完成军粮供应任务。巩固提升产销合作成果，实现产销双赢。**三是加大政策执行力度。**坚持政策性收购与市场化经营“双轮驱动”，落实粮食最低收购价政策，确保有人收粮、有钱收粮、有仓收粮、有序收粮，确保不出现群众卖粮难现象。**四是加大项目建设力度。**推进市粮食物流产业园、毛集实验区5万吨浅圆仓、省农垦集团正阳关农场3万吨高大平房仓、安徽昌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3.2万吨高大平房仓等粮食仓储项目建设。**五是加大产业发展力度。**紧扣“一体化”和“高质量”两个关键词，推进粮食产业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争取项目落地。实施优质粮食工程，重点培育1个典型示范县、4个先进示范企业、1个销售收入超10亿元园区，打造省级、市级公共品牌、区域品牌和企业品牌，增加优质、绿色、健康的粮油产品有效供给，支持粮油企业申报“中国好粮油”。**六是加大行业管理力度。**推进粮食仓储规范化管理，确保入库粮食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存储安全、管理规范、运作合规。压实安全储粮、安全生产责任，坚决防止发生安全事故，确保库安、粮安、人安。**七是加大企业改革力度。**按照国有企业改革三年行动计划的要求，完善市属国有粮食企业改革方案，报请市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以整合重组和土地变性确权为突破口，稳妥推进市属国有粮食企业改革。**八是加大执法监督力度。**加强粮食收购、粮食库存、政策性粮食销售、跨省移库等监督检查，特别是超期储存粮食定向销售出库监管工作。加强粮食行业信

用体系建设，提升粮食企业信用水平。**九是加大扶贫工作力度。**统筹行业扶贫资源，完成扶贫工作任务。**十是加大党建工作力度。**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和在合肥主持召开扎实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座谈会上重要讲话、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加强局机关和局属各单位党的建设。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加强岗位廉政风险防控。推进“人才兴粮”“人才兴储”工程，健全“四位一体”职业技能提升机制。正常年景全社会粮食企业完成粮食收购量 120 万吨，其中国有粮食企业收购 16 万吨，确保不发生农民卖粮难现象。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招商引资任务。完成省局下达的粮油加工业年产值任务。提升粮食经济运行质量和效益，国有粮食购销企业实现盈利。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2021 年部门预算表由 11 张表格构成，具体表格内容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598.74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98.74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598.74 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教育支出 26.38 万元，占 4.4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08 万元，占 16.55%；卫生健康支出 74.33 万元，占 12.41%；住房保障支出 2.09 万元，占 0.35%；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96.86 万元，占 66.28%。

二、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淮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98.74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拨款增加减少 16.95 万元，下降 2.75%，主要原因：一是应财政要求压减项目预算；二是住房保障支出较上年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 26.38 万元，占 4.4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08 万元，占 16.55%；卫生健康支出 74.33 万元，占 12.41%；住房保障支出 2.09 万元，占 0.35%；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96.86 万元，占 66.28%。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2021 年预算 26.3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8.47 元，下降 2.43%，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转退休及压缩办公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1 年预算 46.4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0.32 万元，增长 0.69%，增长原因主要是离休人员零星增资。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2021 年预算 21.4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2 万元，增长 5.93%，增长原因主要是今年单位离休人员护理费调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1 年预算 28.4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05 万元，增长 3.83%，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0 年底调整了养老年金基数，缴纳金额有所上升。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1 年预算 2.7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0.5 万元，下降 15.53%，下降原因主要是今年退休人员减少。

6.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1 年预算 52.93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2.75 万元，下降 4.94%，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转退休，预算支出减少。

7.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2021 年预算 17.07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0.54 万元，下降 3.01%，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转退休，预算支出减少。

8.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2021 年预算 4.33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4.33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主要是去年没有此项内容。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1 年预算 2.09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8.51 万元，下降 89.85%，下降原因主要是核算公式变更，实际单位编制公积金

与上年基本持平。

1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事务(款)行政运行(粮油事务)(项) 2021 年预算 212.57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35.11 万元，增长 19.78%，增长原因主要是单位人员较上年增加。

1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事务(款)粮食专项业务活动(项) 2021 年预算 104.5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3.42 万元，下降 3.17%，下降原因主要是应财政要求压缩预算。

1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事务(款)事业运行(粮油事务)(项) 2021 年预算 62.29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2.17 万元，下降 16.34%，下降原因主要是二级单位军粮供应站上缴的非税收入有所减少所致。

13.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事务(款)其他粮油事务支出(项) 2021 年预算 17.42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7.42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主要是上年没有此项支出，此项支出为基本支出金额，为公式变更所致，实际为单位公积金支出。

三、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淮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21.87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246.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07.68 万元、津贴补贴 52.86 万元、奖金 7.64 万元、绩效工资 10.6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28.48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44 万元、公务员医疗

补助缴费 4.3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6 万元、住房公积金 21.3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0.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1 万元、水费 0.2 万元、电费 0.5 万元、邮电费 0.5 万元、维修（护）费 1 万元、会议费 2 万元、培训费 2.36 万元、公务接待费 4.7 万元、工会经费 1.73 万元、福利费 2.4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6.3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4.43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 62.87 万元、退休费 1.19 万元、生活补助 0.77 万元、医疗费补助 59.56 万元、奖励金 0.04 万元。

四、关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淮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关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淮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 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淮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淮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648.7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98.74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10.03 万元、其他收入 40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34.2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7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4.7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9、粮食和物资储备支出 436.86 万元。

七、关于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淮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 年收入预算 648.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98.74 万元，占 92.29%，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6.95 万元，下降 2.75%，下降原因主要是应财政要求压减预算；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10.03 万元，占 1.55%，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4.59 万元，下降 31.4%，下降原因主要是市粮校收入减少；其他收入 40 万元，占 6.17%，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5 万元，下降 27.27%，下降原因主要是二级单位市军粮供应站去年其他收入 20 万元，今年没有其他收入；市粮食局中心化验室今年增加收入 5 万元。

八、关于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 年支出预算 648.77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36.54 万元，下降 5.33%，下降原因主要是其他收入减少；应财政要求压减预算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431.9 万元，占 66.57%，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发放人员工资、缴纳养老保险公积金等；项目支出 216.87 万元，占 33.43%，主要用于加强粮食宏观调控，强化地方储备粮和军粮供应管理，规范粮食市场秩序，开展粮食市场检查。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重点项目)

1.“军粮供应管理人员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和内容。

此项目为基本支出项目，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社保公

积金、定额公用等支出。负责全市军粮供应、军粮差价结算等工作，贯彻执行政策、保障军粮供给。

(2) 立项依据。

市军粮供应站负责全市军粮供应、军粮差价结算等工作，贯彻执行政策、保障军粮供给。

(3) 实施主体和起止时间。

实施主体为：市军粮供应站，起止时间为：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三十一日止。

(4) 年度预算安排。

本年安排预算资金 62.29 万元，全部为市军粮供应站上缴返还的非税收入。

(5) 绩效目标和指标。

履行职责保军供，做好部队日常供应军粮采购、仓储、保管、配送等管理工作，在确保军供粮食质量和服务质量的前提下，积极完成驻淮部队军粮供应任务。开展形式多样的“军民融合式”经营活动，为部队遂行多样化军事任务提供坚实的军粮应急保障。

(二) 机关运行经费。

淮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0.75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2.73 元，增长 5.69%，增长主要原因是机关福利费增加所致。

(三) 政府采购情况。

淮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 年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

额 0 万元。

(四) 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淮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总额 10 万元，两家二级单位没有购买服务预算。购买方式有通过招标、自行购买等，购买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

(五)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淮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六) 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淮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 年项目支出按规定设置支出绩效目标，部门预算编制了 1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62.29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三、其他收入：指除了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

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反映政府活动的不同功能和政策目标，具体设类、款、项三级。

十、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是指政府支出按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科目，具体设类、款两级。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机关运行经费为财政拨款中以下支出内容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福利费、日常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办公用房水费、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附表：淮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